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2023 年度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2023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选育引进优良新品种搜集、研究、创新种质资源，培育新品种，物化科技创新工作。针对当前农业生产关键技术需求，开展各级各类课题研究，品种资源引进、收集、创新、研究及保存，优良新品种培育；开展工厂化育苗、轻型育苗基质、环境调控、轻简栽培、平衡施肥、绿色控害等综合技术的集成创新与示范应用。提供新技术、新品种、新成果，为农业生产增效农民增收提供科技支撑。

进行科技服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推广工作。通过试验、示范、指导以及技术咨询等服务活动，加速新品种、新技术推广普及。建立高产示范田，展示新品种、新技术，通过以点带面，带动推广。通过农业培训、科技下乡、示范田建设等进行农作物

新品种的示范推广。

现代农业关键技术研究,探索开展各类现代农业高产高效的研究。开展农业信息化研究,开展畜禽养殖、花卉果树栽培、农产品加工、病虫害防治,节水、化肥农药减控等方面研究。通过现代农业关键技术研究,解决一系列农业生产中的关键问题,更好地为现代农业生产服务,促进农业增产增效、节本增效。

对外合作交流,引进与推广科技成果,引进科研项目合作,聘请高层次人才做专家顾问,引进国家级科研单位的成果、项目落户赵县实验站;在全市范围内建立科技合作基地,利用人才和技术扶持农业企业发展。加强和中国农科院、中国科学院、中国农业大学及其他省内外农业科研院所的交流与合作;加强与农业科技企业、新型农村经济组织的合作与交流,利用京津冀协同发展的战略机遇,寻求和国家级科研单位、高层次人才的交流与合作,引进人才、技术和项目;利用农科院的人才优势、技术优势、成果优势,加强和农业科技企业、新型农村经济组织的合作,加快技术和成果的转化与应用。

2. 机构情况

单位构成包括: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赵县实验基地

3. 人员情况

2023年末在职职工206人,退休129人,离休2人。

4、资产情况

2023 年末资产总值为 6845.2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4585.5 万元，在建工程 480.82 万元，无形资产 248.98 万元，流动资产 1529.99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 6684.79 万元，2023 年预算支出 6684.7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67.21 万元，公用经费 322.27 万元，项目支出 1495.31 万元。

2023 年总收入 9859.84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收入 7284.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596.73 万元，事业收入 1125.42 万元，其他收入 853.16 万元。2023 年总支出 9997.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23.07 万元，项目支出 4674.6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全市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重点工作任务，以建“一流科研院所”为奋斗目标，深化科技体制改革与创新，增强科技创新与科技服务能力，拓宽研究领域，强化对外合作，提升项目承担能力，积极培育新品种、研发新技术、转化新成果，建立技术集成创新示范田、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力求在科技创新、科技服务及成果转化等方面取得重点突破。力争年内研发新成果 50 项以上，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 50 项以上，推广应用面积达 1000 万亩以上，创社会

经济效益1亿元以上。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部门预算下达后，我们根据预算安排的资金及时把任务目标分解到各个研究中心、科室，使得各项工作得以顺利实施。在项目管理上，以强化内控管理为抓手，逐步对项目经费建立立项有评审、管理有制度、支出有预算、绩效有评价的规范化的全方位管理模式。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一是收集评审资料。全面收集绩效评价实务、绩效评价办法、项目建设书、预算项目绩效信息、绩效产出成果证明材料等与项目评价相关的资料，并对照政策文件逐条核对，对照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数量、质量、进度和所取得的成效，分门别类整理成册。对照指标考核标准，进行讨论，独立打分。二是深入一线勘察。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小组走出办公室，走进项目现场，深入基层实验基地核实预算绩效有关信息，做到眼见为实、心中有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我院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建设“国内一流农科院所”目标，创新工作方法，转变工作作风，提升工作效能，主动担当，奋力作为，扎实推进

科技创新和科技服务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目标，为推进我市乡村振兴战略、农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2023 年内研发新成果 112 项，全年共计示范、推广科技成果 67 项，推广应用面积 1500 万亩，实现社会效益达 1.5 亿元。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大力实施科技创新，提前谋划部署，积极引技引智，通过举办科研项目申报指南研讨和申报材料点评会，提高文本质量。

1、**加强项目申报，打牢科研基础。**2023 年，全年新申报省、市级各类项目 83 项，立项 29 项，争取国家农业生物育种重大项目、国家及省产业体系、省市科技项目、市院合作等经费支持 1367.5 万元。其中省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2 项、省引智项目 1 项、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专项 1 项。省农业农村厅科技成果推广项目 4 项、省市地方标准 9 项。市院合作 13 项。获批市科技局节水小麦、双高大豆两个种业科技创新团队首席专家单位和特色玉米种质资源创制与专用新品种选育研究方向。承担石家庄市种业创新项目节水小麦、双高大豆、特色蔬菜、鲜食玉米等育种项目首席任务。

2、**狠抓科技创新，育种成效显著。**2023 年审定（认定、登记）农作物新品种 24 个，其中石麦 34、玉米品种珍金糯 199、棉花品种冀石 367、马铃薯品种石薯 5 号、石薯 7 号等 5 个品种通过国家审定（登记），小麦、玉米、大豆、棉花等 17 个品种通过河北省审定，2 个芝麻新品种通过河北省认定。小麦、大豆、

马铃薯、大葱等 4 个品种和“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技术”“二作区马铃薯全程机械化栽培技术”2 项技术被列为河北省主导品种和主推技术；另有 22 个品种及 18 项技术列为石家庄市主导品种、主推技术。

3、 学科建设稳步推进，科技成果丰硕。以凝练特色方向，培育优势项目为目标，千方百计抓好项目的实施工作，加快成果培育步伐，形成了一批技术含量高、应用前景好、带动能力强的高新技术成果。全年获得省、市级奖励 7 项。主持的“设施蔬菜智慧生产管控服务技术一体化集成创新与推广”获河北省农业技术推广奖项目奖一等奖；主持的“节水优质高产冬小麦新品种培育及应用”获第四届中国技术市场协会三农科技服务金桥奖项目奖一等奖；主持的“照山白组培快繁育苗技术应用”获河北省林业科学技术一等奖。作为第一完成人参加的“设施番茄、黄瓜精准生产关键技术创新与推广”获河北省农技推广奖项目奖三等奖。作为参加单位，“北方马铃薯主要病害绿色防控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新优彩化树种收集评价、选育及高质量苗木繁育技术创新与应用”两项项目分别获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作为参加单位“设施蔬菜轻简化绿色高效生产技术创新集成与示范推广”获河北省农技推广奖合作奖。

为加强青年科研人员的培养力度，提高我院应用基础研究水平，制定了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管理办（试行）》，设立了院“青年科研基金项目”，确定了两项院青年科研基金重点支持

项目，给予经费资助 20 万元；为激励科研人员从事原始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实现我院高等级科研成果奖励持续产出，制定了《重大科研成果培育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设立了院“重大科研成果培育计划项目”，对有望通过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的研究项目进行重点资助培育，培育经费支持 40 万元。通过加强学科建设，2023 年申请专利 75 件，其中发明授权 8 件、发明专利 21 件、实用新型授权 44 件、软件著作权 2 件；申请植物新品种保护权 27 项，授权 13 项；发表科技论文 76 篇，其中核心期刊发表 17 篇，SCI 论文 2 篇。

4、加强平台管理。制定出台了院科技创新平台管理办法，规范平台建设运行，基本形成“布局合理、定位清晰、技术先进、管理科学、运行高效、支撑有力”的实验室和综合试验站保障体系，为全院科技创新提供了有效有力的平台支撑。截止目前，全院共建有国家、省、市级科研平台 65 个，其中国家级 22 个、省级 24 个。通过加强技术创新中心等科研平台的评估考核管理，河北省都市农业技术创新中心、石家庄市农业信息化技术创新中心、石家庄市蔬菜技术创新中心评估为优秀，石家庄市蔬菜技术创新中心 2022 年评估中获得优秀，2023 年获得后补助经费 20 万元。省级农业科技园区评估结果为优秀。

5、积极申报平台。重点抓好河北省第三期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首席专家、岗位专家和综合试验推广站站长申报工作。上半年，通过精心组织谋划，在保持原有岗站任务的基础上，

新增一首席一岗一站，承担三期省产业技术体系四岗五站建设任务，获得年度经费 193 万元。我院田国英书记被选聘为河北省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新增特色油料创新团队首席岗位专家。承担了石家庄唯一的市级花卉产业技术体系创新团队的首席专家和球根花卉、年宵花卉岗位专家任务。11 月底，根据省产业技术体系遴选新增产业创新团队岗位专家和试验站的通知要求，组织申报花卉岗位专家、特色油料综合试验推广站、特色养殖一岗一站等 2 岗 2 站创新团队。

6、争取试验基地。借助石家庄市太平河城市片区改造单位征迁重建，积极向市政府争取国有试验用地，先后赴藁城、元氏、栾城、赞皇、行唐等多地进行实地考察，确定行唐县原种场做为我院试验地外迁承接地。经我院积极争取并与市政府协调，实现行唐县原种场以政府购买的方式净地转让，为我院解决了 601.97 亩试验地问题，为我院科研工作再上新台阶打下了良好基础。

7、京津冀协同创新。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大局，扎实推进农业科技协同创新。在京津冀农业科技创新联盟的支持下，先后与中国农科院、北京市农科院、天津市农科院、中国农业大学等多个科研院所和高校，通过共建平台、共享资源，在成果转化、协同创新、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成果丰硕。

(1) 组织召开“2023 年京津冀农业科技协同创新大会暨第四届中国·北方农业（蔬菜）科技创新发展大会”。展示了北京、天津等北方 9 省市 1066 个适宜北方主栽的蔬菜品种（品系）。

发布创新成果 359 项、科技需求 7 项，并对我院赵县实验基地等 11 个联盟核心示范基地进行了授牌。京津冀等地 3 位专家作了专题报告。

(2) 组织举办了中国(河北)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研讨会暨“云上太行”(平山)百合文化节活动。大会邀请北京林业大学、北京市农科院、中国农科院等 7 位专家进行了专题报告；会上，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北方学院分别与我院签订了院院合作协议，对我院加挂的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花卉种质创新与高效繁育基地”进行了揭牌。

(3) 成立京津石智慧农业职工创新中心。我院联合北京市农科院信息技术研究中心、天津市农科院信息研究所、中国农行石家庄分行、北京市营养源研究所、藁城区农业农村局、藁城区系井农业高科技园区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圣启科技有限公司牵头成立了京津石智慧农业职工创新中心，组成创新工作联合体。聚焦智慧农业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协同推进创新，助力于京津冀三地智慧农业发展。会上 8 家单位签订了合作协议。

8、京津冀科技合作交流。为加强京津冀三地农科院科技创新和科研管理工作的深入交流，携手推进京津冀三地农科院科技协同创新攻关，2023 年 3 月 9 日，北京市农林科学院科研处处长魏建华等一行 4 人到我院调研，就两院进一步加深合作、推进市政府与北京市农科院科技战略合作协议续签等事宜广泛交换意见，为推动双方开展更深层次的合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2 月 11 日-15

日我院组织信息、棉花、花卉、小麦、大豆等科研团队分别到中国农业科学院都市农业研究所、农业信息研究所、生物技术研究所以、蔬菜花卉研究所、作物科学研究所等单位进行了对接交流与合作洽谈。

9、科研院校合作。与河北经贸大学正式签订“三农人才”培养协议，积极探索“农商结合、院校合作”培育新模式；积极推进与河北师范大学合作交流，共建了河北师范大学创新创业基地，签订项目合作协议，进一步提高我院的生物育种水平；与北京市农科院合作成效显著，近五年来按照市院合作框架协议，积极与北京市农科院开展合作，合作研发的“设施蔬菜生态环境智能调优控制技术及装备”项目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2022年获得河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023年获河北省农业技术推广一等奖；在赵县实验基地联合建设了全国首家“蔬菜规模化生产人机智能协作技术”应用场景，中央电视台朝闻天下等媒体予以报道，2023年11月11日石家庄市政府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再次签订了科技战略合作协议；与石家庄学院联合实施的河北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设施番茄田间管理智能机器人研制与应用”项目研究实现了设施番茄巡查预警、防护打药、植株整理、果实采摘为一体的一机多用智能化作业；与石家庄市土地利用规划院签订了农业科技合作协议，促进双方在农业遥感领域的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另外我院还与库尔勒市、巴州农科院签订战略科技合作协议。

10、国际科技合作。扎实推动与比利时在花卉、马铃薯等学科研究的对外合作与交流工作。省引智项目“植物生长调节剂”获批立项，市级国合项目“河北二季作区马铃薯绿色高效联合研发”通过验收，积极参加河北省外事办公室欧洲处组织的花卉及马铃薯国际科技合作的视频会议，以及河北省农业农村厅国合处组织的对外合作工作座谈会，并对我院近年来国合现状、问题进行了发言。积极推进与荷兰瓦特宁根大学在百合学科方面的科技合作交流。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我院综合得分 91.18 分，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科学研究有其基础性和特殊性，连续开展试验研究及示范、逐年积累科研数据才能形成有影响力的成果，因此需要科研人员的不间断创新和持续的资金支持。

2、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年初财政预算要进一步加强，要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以便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证。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我院将合理制定项目绩效目标与产出指标,科学编制项目资金预算,确保避免项目资金投入重复性,不断提高资金项目绩效管理水平。一是加强支出管理。按照“谁花钱、谁负责、谁举证”的原则,明确各部门(科室)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实现花钱必问效,确保财务与业务工作紧密衔接。各部门(科室)按要求积极开展预算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进行整改,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实现。二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三是要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加强改进管理、调整资金支出方向和安排下一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田东良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副院长	
2	齐春霞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副科长	
3	张丽玲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科长	

4	张艺龄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科员	
5	郭永召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副主任	
6	陈进良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7	徐秋良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8	何明琦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9	李占军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10	张淑青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11	任二军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12	黄媛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副主任	
13	安进军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副主任	
14	李夕军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15	王静	石家庄市农林科学研究院	主任	